

证券代码：836126

证券简称：丰泰新材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威海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6 月 2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钱国峰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540,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93%。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9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1）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2）。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54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54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54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的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结合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形成《2023 年度财务决算的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54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依据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3 年审计报告，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形成《2024 年度财务预算》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54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54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依据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3 年审计报告，形成《2023 年审计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54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投资股票及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投资股票及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54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54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54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山东东方未来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王瑛、苏家慧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方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钱国峰	董事	任职	2024年6月22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宋文进	董事	任职	2024年6月22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刘海庆	董事	任职	2024年6月22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志武	董事	任职	2024年6月22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行广	董事	任职	2024年6月22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韩囡	监事	任职	2024年6月22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建波	监事	任职	2024年6月22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威海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山东东方未来律师事务所关于威海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见证法律意见书》

威海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4日